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2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高科”或“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苏亚审内[2023]31 号），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该否定意见所涉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否定意见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我们注意到宏图高科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一）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

宏图高科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372021035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宏图高科立案调查。2023 年 4 月 18 日，宏图高科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3]17 号），认定宏图高科 2017 年至 2018 年度报告存在虚构交易、虚增收入和利润；2017 年至 2021 年度报告存在虚减负债和重大遗漏的行为。根据上述认定情况，宏图高科可能触及重

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截止审计报告签发日，宏图高科尚未就《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认定的事项进行更正和披露。上述事项影响了财务报表中应收及预付款项的存在性、银行借款的完整性和或有事项披露的完整性，表明宏图高科在销售业务、采购业务、合同管理、资金活动、担保业务及财务报告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二）子公司宏图三胞计提大额坏账损失

宏图高科的全资子公司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三胞”）本年度对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共计 475,812.71 万元，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159,824.33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315,988.38 万元。该事项对宏图高科本期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导致本年巨额亏损，并且形成了资不抵债的财务状况。宏图高科在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认定上述资产在本年度发生减值的证据不充分，上述情况影响了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的准确性，表明宏图高科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财务报告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的意见及改进措施

董事会尊重审计机构的独立判断和发表的审计意见，针对报告中涉及事项，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 1、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立即组织全面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核查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会尽快完成核查工作，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

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相关要求，如实反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做好相关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客观公允地反映相关会计期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被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并指定管理人，该事项导致公司丧失对宏图三胞的控制权，宏图三胞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积极配合南京中院和其指定的破产清算管理人的相关工作，顺利完成宏图三胞破产清算后续工作。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